**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工程下闸蓄水阶段**

**水库库底清理验收**

**鉴**

**定**

**书**

福州市水利局

2019年4月

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工程下闸蓄水阶段

水库库底清理验收鉴定书

验收项目：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工程下闸蓄水阶段水库库底清理验收。

验收组织：根据福州开发区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关于申请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库底清理验收的报告》（榕开水建天台〔2019〕5号）文的申请，福州市水利局组织马尾区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和库区清理业主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实施单位等对天台水库库底清理工作进行专项验收。

验收时间及地点：2019年4月25日在马尾区亭江镇组织召开验收会议。

验收成员分别听取了库底清理设计、实施、监理等单位以及项目法人等关于库底清理工作的情况汇报，根据《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规范》和《水利水电工程水库库底清理设计规范》（下称“两规范”）的规定查勘了水库库底清理现场，对自验提出的整改意见进行了逐项核实，并查阅了该阶段库底清理验收应具备的其他内业资料。经验收会议研究，形成了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工程下闸蓄水阶段库底清理初验鉴定书。

一、项目概况

**（一）枢纽工程**

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坝址位于马尾区亭江镇浩溪水库上游的峡谷谷底中，距浩溪库尾约800m，距离最近的104国道约3.0公里。根据长安投资区实际情况，天台水库是一座以防洪为主，兼供水综合利用的小（1）型水库。本工程主要由挡水建筑物、泄洪建筑物、引水建筑物等组成。大坝坝型为浆砌石双曲拱坝，坝顶高程为116.5m，坝高76.5m，坝顶中心弧线长178.6m，坝顶宽4m，坝底宽17.33m，水库正常蓄水位为90.30m，总库容315.38万m³，调洪库容211.73万m³，设计供水规模1.97万吨/日。

天台水库工程于2015年10月30日开工建设，2018年12月大坝主体工程完工，总工期为3年，总投资约1.12亿元。天台水库库底清理项目业主单位为福州开发区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为福州市水利水电开发公司，监理单位为福建省利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本次库底清理于2018年10月16日开工，于2019年3月21日完工。

**（二）水库淹没处理范围**

天台水库工程永久占地包括坝区占地，上坝公路占地、管理区占地。根据实地调查成果，库区主要淹没实物指标如下：

1.水库淹没人口：无；

2.水库淹没各类房屋建筑面积：无；

3.专业项目：无;

4.林地：天台水库工程建设项目经审批的采伐林木面积为：10.33公顷（合154.95亩），其中亭江镇盛美村5.73公顷、英屿村1.07公顷、长柄村3.53公顷，补偿款已到位，相关手续已按法律法规办理完善。

二、阶段验收范围及实施情况

**（一）清理验收范围**

根据《水利水电工程水库库底清理设计规范》（SL644-2014），本工程为防洪兼供水工程，经现场踏勘调查，本次库底清理工作主要内容为：林木清理、卫生防疫清理和取水口附近特殊清理，无其他类清理项目。

1.一般库底清理项目包括：林木清理和卫生防疫清理。

（1）林木清理范围参照《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工程初步设计报告》要求为堰顶高程(113.07m)以下区域。林木清理对象包括清理范围内林地、园地中的各种林木和零星树木。

（2）卫生清理范围为正常蓄水位 90.30m以下的区域。卫生清理对象包括所有可能对水体产生污染的污染源，为生物类污染源，本项目主要内容为灭鼠、灭蟑螂。

2.特殊处理：特殊清理范围为供水工程取水口所在区域 200m 范围，堰顶高程（113.07m）以下范围， 需要对进水口附近进行特殊清理：对进水口 200m 范围内受污染的土壤、污泥，杂草等进行挖除清理。

**（二） 验收内容**

1.林木清理。砍伐堰顶高程(113.07m)以下区域林地约10.33公顷（合154.95亩）。

2.卫生清理。库底鼠密度已达到《动物鼠疫监测标准》（GB16882-1997）的要求及库底清理范围已采取有效的消毒措施。

3.特殊清理。对进水口200m范围内树根、受污染的土壤、污泥等进行挖除清理。

**（三）清理组织形式**

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工程水库库底清理设计单位为：福州市水利水电开发公司，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工程水库库底清理监理单位为：福建省利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由福州开发区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具体负责水库库底清理的组织、协调、管理等综合工作；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承担地面植物砍伐清理、卫生消毒清理、易漂浮物清理、特殊清理等清理工作。

**（四）清理工作单位验收意见**

1.业主单位福州开发区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清理验收意见：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根据《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库底清理设计报告》已全面完成清理工作，验收合格。

2.设计单位福州市水利水电开发公司清理验收意见：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根据《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库底清理设计报告》已全面完成清理工作，验收合格。

3.监理单位福建省利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清理验收意见：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根据《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库底清理设计报告》已全面完成清理工作，验收合格。

4.实施单位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清理验收意见：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根据《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库底清理设计报告》已全面完成清理工作，验收合格。

5.各参验马尾区主管部门和有关单位清理验收意见：经各单项清理实施单位和马尾区相关行业部门验收，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根据《福州市马尾天台水库库底清理设计报告》已全面完成清理工作，验收合格。

**（五）验收评价**

1.水库蓄水淹没（影响）线以下无移民生产、生活安置问题。

2.水库蓄水淹没（影响）线以下被征用的林地已全部按有关政策规定审批、补偿、砍伐到位。

3.水库蓄水淹没（影响）线以上水库周边不涉及居民点专业设施功能恢复问题。

4.水库蓄水淹没（影响）线以下无建（构）筑物清理工作内容。

5.水库蓄水淹没（影响）线以下地面植物清理工作已全部完成，经评定为合格。

6.卫生防疫消毒清理工作已全部完成，经评定为合格。

7.易漂浮物清理工作已全部完成，经评定为合格。

8.特殊清理工作已全部完成，经评定为合格。

9.水库蓄水前的水质检测工作已完成，蓄水前检测水质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2的Ⅱ类标准。

10.水库蓄水淹没（影响）线以下征用土地报批工作已完成，有关程序手续完善。

**（六）下一步工作意见**

1.水库蓄水前，地方政府应当在库区周边危险地段及必要地段设立警示标志，对库区周边村民加大宣传力度，履行告知义务，确保蓄水后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2.天台水库作为供水水库在下闸蓄水前还要进一步加强水质监测和检测工作，确保供水安全。

3.天台水库卫生防疫消毒清理工作已全部完成，在下闸蓄水前应防止因水库工程附属设施建设施工等原因引起的其他污染等问题。

三、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马尾天台水库工程下闸蓄水阶段水库库底清理工作已全面完成，符合《规范》要求，经验收会议讨论，综合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水库库底清理验收。